

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1. 請至高雄銀行網站申請就學貸款→輸入基本資料並存檔→列印「申請/撥款通知書」3份→到高雄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
2. 對保後「申請/撥款通知書」必須繳回學務組始完成就學貸款手續，逾期未繳交視同放棄。
3. 完成對保後於9月7日之後再到校務系統→點選學務組→申請→就學貸款→先測驗作答→依畫面指示填寫基本資料(基本資料必需與輸入高雄銀行資料相同)→確認存檔後列印就學貸款網路申請單(存檔後不得再更改貸款金額)開學繳回學務組。

8月5日起至8月14日止至高雄銀行網路線上申請就學貸款

1. 進入高雄銀行網站，鍵入網址 <http://www.bok.com.tw>，點選「就學貸款申請」。
2. 先閱讀就學貸款相關約定事項及借據後，點選「同意」，依畫面指示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
3. 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時，資料均需填寫及點選清楚。(申貸金額請依註冊單上之可貸金額，可貸項目：學分費、團體保險費、網路使用費、書籍費3000元)填寫完畢後點選「確認」鍵，出現「本次申請資料」畫面，請再次確認資料無誤後點選「申請送件」。
4. 點選「列印就學貸款申請表」，列印3份「申請/撥款通知書」(若無印表機者請自行存檔至隨身碟中，再至他處列印)。
5. 請本人持自行列印之「申請/撥款通知書」3份及就學貸款附件上所列之相關資料與保證人一起親至至高雄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
6. 完成就學貸款申請書及對保作業。(對保完成之撥款通知書3份，1份由銀行存執、1份由學生送繳學校存執、另1份學生存執)

9月7日起至9月14日止至本校校務系統申請就學貸款

本校就學貸款網頁資訊 https://acce.nkust.edu.tw/p/406-1030-15825_r11.php

校務系統→學務組→申請→就學貸款→先測驗作答→依畫面指示填寫基本資料(基本資料必需與輸入高雄銀行資料相同)→確認存檔後列印就學貸款網路申請單(存檔後不得再更改貸款金額)。

通過

放棄

8月14日(週三)前

- 至「學務組」繳交下列表件完成註冊手續：
1. 經高雄銀行簽章之「就學貸申請/撥款通知書」及「就學貸款網路申請單」。
 2. 全戶戶籍謄本(已婚者本人及配偶未婚者含父母親，如不同戶請分別檢附)。
 3. 加選之學分費如需貸款，請洽學務組 07-3814526 轉 12932 陳惠足。
 4. 若未於期限內準時繳交上述資料，視同未辦理註冊手續，並取消貸款資格。

8月14日(週三)前

請自備現金至台灣中小企銀各分行繳交各項註冊費，並將繳費收據送高科大進修學院學務組辦理註銷就學貸款，逾期視同未辦理註冊手續。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附設進修學院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在校生 申辦就學貸款須知

一、申貸條件：

- (一) 學生本人及父母(已婚者為配偶)年所得總和在新台幣 114 萬元以下者，新台幣 114 萬至 120 萬元者，自高雄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半額利息。(需填寫就學貸款切結書半額負擔書)。
- (二) 未符合前款規定之要件而家中有兩名以上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者，自高雄銀行撥款後即需自付全額利息(需填寫就學貸款切結書全額利息負擔書)(自撥款日次月起，於每月一日自行繳付利息)。

二、可貸金額：

- (一)學分費(學雜費已減免之金額必須扣除，不可貸款)。(二)學生團體保險費。
- (三)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四)校內或校外住宿費(校內住宿以實際金額為上限，校外住宿費為上限 13,300 元，住宿費未列印於繳費單者，如有需要自行向銀行加貸)。(五)書籍費(上限 3000 元，未列印於繳費單，如有需要自行向銀行加貸)。(六)生活費：領有直轄市、縣(市)社政主管機關核定(中)低收證明之學生，低收入戶可貸款金額 40,000 元，中低收入戶可貸款金額 20,000 元。(符合申請者請於貸款前持證明文件正本與繳費單至學務組辦理手續)。

三、保證人：同一教育階段學程，保證人只有首次需親自赴銀行辦理對保，請參閱高雄銀行學生作業須知。

- (一)申貸學生如未滿二十歲，其法定代理人(父母親)均需至高雄銀行辦理對保。
- (二)已婚學生或年滿二十歲之申貸學生，得以父母或配偶之一方為連帶保證人。
- (三)保證人無法親至高雄銀行對保者，得由學生持附印鑑證明或經公證之委託書、授權書(銀行網站下載)至銀行辦理對保。

三、對保需檢附文件及申辦期限

(一) 檢附文件：

1. 學生及保證人之身分證、印章(請自備一份身分證影本交銀行存執)。
2. 全戶戶籍謄本。(限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及其父母或配偶、保證人且**記事欄不得省略**，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3. 當學期「註冊繳費單」。
4. 線上申請後自行列印之「申請/撥款通知書」3份。

(二) 申辦時間：108 年 8 月 5 日起至 8 月 14 日(星期三)前。

(三) 對保地點：請至 <http://www.bok.com.tw> 網站查詢高雄銀行各分行服務據點。

四、償還日期：*償還貸款期間，利息由貸款人自付。未依規定履行償還貸款者，貸款人暨保證人將被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

- (一)**畢業後滿一年開始償還**，須服義務役者則延至服完兵役滿一年後開始償還。
- (二)學生因休退學中途離校者，**自離校日起滿一年開始償還**，繼續就學者，得向高雄銀行申請延期償還。
- (三)畢業後在國內繼續升學或服兵役等，請主動通知高雄銀行辦理延期償還手續，以免造成逾期致生信用瑕疵，並維護本身權益。

◇進修學院就學貸款承辦人陳惠足 07-3814526#12932

※ 就學貸款流程圖請參閱背面 ※